

# 河南省首届会计知识大赛题解

主 编 谭恩河

副主编 范业骏 李德章

(下)

河南人民出版社



# **河南省首届会计知识大赛题解**

主 编 谭恩河

副主编 范业骏 李德章

(下)

河南人民出版社

## **河南省首届会计知识大赛题解**

**主 编 谭恩河**

**副主编 范业骏 李德章**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环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15印张315千字**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92,000册**

**ISBN7—215—00706—5/F·185**

**定价4.00元**

**(上下两册)**

# 目 录

第五部分 基本建设会计、财务	(233)
一、建设单位的资金及其运动	(233)
二、基本建设拨款的核算	(238)
三、基本建设借款的核算	(246)
四、设备的核算	(250)
五、基本建设支出的核算	(254)
六、基本建设资金冲转的核算	(265)
七、工程价款结算的核算	(268)
八、基本建设项目投资包干的核算	(271)
九、习作主要例题	(275)
第六部分 会计法规	(286)
一、会计法规的分类	(286)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287)
三、《会计人员职权条例》	(296)
四、《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	(298)
五、《关于不具备规定学历的会计人员评审聘任 (任命)会计专业职务的暂行规定》	(300)
六、《颁发会计人员荣誉证书试行规定》	(302)
七、《会计档案管理办法》	(303)
八、《国营企业决算报告编送办法》	(306)

九、《会计工作达标升级试行办法》	(307)
十、《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	(309)
十一、其他	(312)
<b>第七部分 财政、税收法规</b>	<b>(315)</b>
一、社会集团购买力管理办法	(315)
二、《税收征管暂行条例》	(318)
三、《产品税条例》及实施细则	(323)
四、《增值税条例》及实施细则	(331)
五、《营业税条例》及实施细则	(336)
六、《国营企业所得税条例》及实施细则	(342)
七、《集体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348)
八、《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征集办法》及实施细则	(351)
九、《国家预算调节基金征集办法》及实施细则	(353)
十、《全国发票管理暂行办法》	(356)
十一、《关于违反财政法规处罚的暂行规定》及实施细则	(358)
十二、《罚没财物及追回赃款赃物管理办法》	(369)
<b>第八部分 经济法规</b>	<b>(374)</b>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374)
二、《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	(380)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试行)》	(384)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	(388)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仲裁条例》……	(393)
六、《禁止向企业摊派暂行条例》………	(396)
<b>第九部分 财务分析</b> ………	<b>(398)</b>
一、财务分析概述………	(398)
二、固定资金分析………	(401)
三、流动资金分析………	(408)
四、专项资金分析………	(421)
五、成本分析………	(423)
六、利润分析………	(429)
<b>第十部分 新中国会计发展史</b> ………	<b>(440)</b>
一、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440)
二、“一五”计划时期………	(446)
三、六十年代调整时期………	(449)
四、现代化建设时期………	(456)

## 第五部分 基本建设会计、财务

### 一、建设单位的资金及其运动

#### 1. 什么是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也叫建设项目，又称甲方。指的是有基本建设任务的企事业单位。建设单位是基本建设投资的主体，是全面负责执行国家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基层单位。行政上具有独立的组织形式，经济上实行独立核算。

#### 2. 建设单位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建设单位的主要任务是根据国家批准的基本建设计划和基本建设财务计划，在规定的投资范围内，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 3. 建设单位的资金来源有哪些?

建设单位的资金来源包括基本业务和专项业务两部分。基本业务的资金来源主要有基本建设拨款、基本建设借款、国家拨入的固定资金以及结算过程中形成的各种应付款项。专项业务的资金来源主要有内部形成的专用资金和结算过程中形成的应付款项。

#### 4. 基本建设拨款按其来源渠道不同可分为哪几种?

基本建设拨款按其来源渠道不同，分为预算内拨款、自筹资金拨款、专项拨款和其他拨款四种。

### 5. 什么是其他拨款？主要包括哪些？

在基本建设拨款中，除预算拨款、自筹资金拨款和专项拨款以外的拨款是其他拨款。它主要包括其他单位无偿移交的未完工程、共同兴建工程由其他单位拨入的基本建设投资，以及其他单位、个人无偿捐赠用于基本建设的资金或物资等。

### 6. 什么是专项拨款？

专项拨款是指由财政和主管部门拨入具有指定用途的基本建设资金，如煤代油专用基金拨款等。

### 7. 什么是基本建设借款？它分为哪几种？

基本建设借款是指建设单位为完成基本建设计划，按规定从银行借入的基本建设资金。基本建设借款分为基本建设投资借款和基本建设其他借款两种。

### 8. 基本建设其他借款的主要特点是什么？

基本建设其他借款的特点是：不增加建设单位的基本建设投资，用于临时周转使用，并在以后年度的基本建设投资中归还的借款。如设备储备借款、基建临时（临时周转）借款。

### 9. 建设单位的资金占用形态和内容有哪些？

基本业务的资金占用形态和内容有：

（1）货币资金：银行存款、现金等。

（2）储备资金：库存材料、库存需要安装设备等。

（3）在建资金：建筑工程投资、设备投资、待摊投资和其他投资。

（4）建成资金：交付使用财产、转出投资、应核销投资和应核销其他支出。

(5) 应收生产单位的资金：应收生产单位投资借款。

(6) 结算中形成的预付款和应收款：预付备料款、预付大型设备款、应收器材款、应收工程款、应收赔款和罚款、存出的保证金等。

(7) 固定资金：固定资产。

专项业务的资金占用形态和内容是专用资金：专项存款、国库券等。

10. 什么是在建资金和建成资金，它们包括哪些内容？

在建资金指已构成投资完成额，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在建工程占用的资金。包括建筑工程投资、设备投资、待摊投资和其他投资。

建成资金指已完成基本建设投资过程但尚未转销的各种交付使用财产和应核销基建支出占用的资金。包括交付使用财产、转出投资、应核销投资和应核销其他支出。

11. 什么是应收生产单位投资借款？

应收生产单位投资借款，是指实行基本建设投资借款的建设单位，将建成的财产和完成的应核销基建支出，交付和转给生产单位后，应向生产单位收取的资金。

12. 各种基本建设投资是怎样进入建设单位的？

各种渠道的基本建设资金，进入建设单位时，往往采取各种不同的具体形态。实行预算拨款的建设单位取得的预算拨款，首先表现为拨款限额，即限额存款，但限额存款只有在动用（支用）时，预算拨款才真正进入建设单位。即预算拨款投资真正进入建设单位与建设单位使用预算拨款资金是同时的。进口设备转帐拨款和器材转帐拨款，是以储备资金形

态（需要安装设备或材料）进入建设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通过转帐拨入的未完工程，是以在建资金形态进入建设单位的。基本建设借款是从借款支用开始进入建设单位的，如：投资贷款转为存款时，投资直接表现为货币资金；用投资借款交付材料和需要安装的设备款时，投资直接表现为储备资金；用投资借款支付工程价款和购入不需要安装设备时，投资直接表现为在建资金形态。自筹资金拨款一般是以货币形态进入建设单位的。

### 13. 简述建设单位资金运动的全过程？

建设单位的基本建设资金运动，是从不断地投入资金开始，通过投资的使用，完成各项基本建设工作，将建成的财产交付使用，最后退出建设单位，即完成其全部运动过程。建设单位基本建设资金运动的三个阶段：

（1）投资进入：建设单位从各种渠道取得的投资采取各种不同的具体形态。如预算拨款以支用限额存款进入，自筹资金拨款以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进入，转帐拨入的未完工程以在建资金进入。其中只有以货币资金形态进入建设单位的资金，才会在运动中经历资金形态变化的全过程。

（2）投资使用：建设单位取得的基本建设投资，在使用阶段，资金占用形态不断变化。其中一部分货币资金用于购买材料和需要安装的设备，转化为储备资金形态；当需要安装设备交付安装时，又转化为在建资金形态；当材料按合同交付施工企业时，则是由储备资金转化为结算资金形态；货币资金购买不需要安装的设备、工器具，直接转化为在建资金形态；工程竣工，财产交付生产使用单位时，在建资金形态则转化为建成资金形态；而基建投资借款完成的交付使

用财产、转出投资、应核销投资、应核销其他支出结转生产单位时，建成资金转化为应收生产单位投资借款。

(3) 投资退出：实行基本建设拨款的建设单位，完成的交付使用财产、转出投资、应核销投资、应核销其他支出等建成资金，经批准与基本建设拨款冲销后，基本建设资金便完成全部运动过程，退出建设单位。实行基本建设投资借款的建设单位，完成各种建成资金结转生产单位，待生产单位归还借款后，冲销“应收生产单位投资借款”和“基建投资借款”，这时，基本建设资金便完成全部运动过程，退出建设单位。

14. 基本建设资金运动与工业企业的资金运动相比其主要特点是什么？

建设单位资金运动的特点：首先，建设单位取得的基本建设投资，通过投资的使用阶段而形成的在建资金、建成资金、转出资金和应核销资金，属拨款单位的，经报批核销；属借款单位的，要转给生产单位，由生产单位偿还借款后，就退出了建设单位。所以它是直线式的，只进行一次运动即告结束，并不发生周转。而工业企业则以货币资金开始，经过储备、生产、销售过程，最后又收回了货币资金，从而可以参加下一次资金运动，所以它们的运动是不断循环和周转的运动。其次，建设单位基本建设资金，经过使用阶段，最后全部工程竣工时进行冲转，其数额是相等的。而工业企业，在资金运动过程中，最后收回的货币资金数额通常要大于开始垫支的货币资金数额，这就是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利润。

## 二、基本建设拨款的核算

### 1. 什么是基本建设预算内拨款和基本建设基金拨款？

基本建设预算内拨款是国家预算直接安排的无偿性基本建设投资。1988年成立中央级基本建设基金后，中央级预算内拨款也称基本建设基金拨款。

### 2. 怎样设置“基本建设拨款”的明细帐科目？

基建拨款的明细帐科目按下列归属设置：

(1)以前年度拨款：核算以前年度拨入而尚未核销的基本建设拨款，本科目应按各种不同拨款来源进行明细核算。

(2)本年预算拨款：核算本年内由预算(含中央和地方)拨入的基本建设拨款。

(3)本年进口设备转帐拨款：核算本年内由主管部门转帐拨入的进口成套设备的价款和有关费用。

(4)本年煤代油专用基金拨款：核算本年内由主管部门拨入用于完成压油任务而进行能源交通建设支出的煤代油专用基金拨款。

(5)本年自筹资金拨款：核算经批准从预存建设银行的自筹基建资金中转入本年使用的自筹基建资金拨款。

(6)待转自筹资金拨款：核算按规定预存建设银行待转使用的自筹基建资金拨款。

(7)本年器材转帐拨款：核算本年内通过上级从本系统其他建设单位转帐(无偿)拨入的设备、材料价款。通过上级批准转帐(无偿)拨给本系统其他单位的设备、材料价

款也在本科目核算。系统内有偿调入、调出的设备、材料价款不在本科目核算。

(8) 本年其他拨款：核算本年内除以上各项拨款以外的其他各种基本建设拨款。如其他单位无偿移交的未完工程；共同兴建工程而由其他单位拨入的基建资金；其他团体、单位或个人无偿捐赠用于基本建设的资金和物资；按照国家规定调整库存设备和库存材料调拨价格的溢价等。

(9) 预收下年度预算拨款：核算建设单位本年内收到预算拨入的下年度基本建设拨款。

(10) 本年交回结余资金：核算本年内按投资隶属关系上交财政或主管部门、企业单位的基本建设结余资金。

3. 目前我国实行基本建设预算拨款的范围有哪些？为什么对这些建设项目实行预算拨款？

1985年12月14日国家计委、财政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关于调整国家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拨款改贷款范围等问题的若干规定》中，对实行基本建设预算拨款的范围作了明确规定。用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的范围限于：

- (1) 国防科研项目；
- (2) 各级各类学校项目；
- (3) 国务院各部和地方所属医院、救护中心、卫生检疫站；
- (4) 国务院各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省辖市所属没有直接收益的科研建设项目；
- (5) 由国家行政经费开支，列入国家行政编制的机关办公楼及所属职工宿舍、食堂、幼儿园、托儿所和培训中心的建设；

(6)由国家财政拨事业经费、且没有经济收入的事业单位的建设;

(7)国家物资储备局的仓库建设;

(8)防洪、排涝工程、市政工程、国防边防公路和边境县以下邮电通信工程;

(9)不实行收费办法的公路和独立公路大桥建设;

(10)其他非经济部门所属非经营性的、无还款能力的项目。

上述项目，除学校外，只限于行政上实行统一核算，具有独立设计任务书或总体设计并单独列入基建计划的建设项目。

因为以上范围的建设项目属非经营性、无偿还能力的项目，所以要实行预算拨款。

#### 4. 基本建设预算内拨款的方式有哪些？

基本建设预算内拨款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限额管理方式拨入的预算拨款；一种是资金转帐方式拨入的预算拨款。

#### 5. 对基建预算拨款的监督必须遵循哪些原则？

对预算内拨款实行财政监督，坚持按计划、按基建程序、按预算、按工程进度拨款的原则。

#### 6. 怎样对用限额管理方式拨入的预算拨款进行核算？

为了核算用限额管理方式拨入的预算拨款，建设单位应在资金来源方设置“基建拨款”科目，在资金占用方设置“限额存款”科目，并在基建拨款科目下按拨款年度分别设置“本年预算拨款”、“以前年度拨款”以及预付下年度拨款明细科目进行核算。其核算内容如下：

“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明细科目。用来核算和

反映建设单位收到的本年预算拨款。收到本年度预算拨款限额时记入贷方，退回和年终注销本年度拨款限额时用红字记入贷方。下年度建立新帐时，应将上年本明细科目的贷方余额全数转入“以前年度拨款”明细科目的贷方。

“基建拨款——以前年度拨款”明细科目。核算以前年度拨入而尚未冲销的基本建设拨款。年初建立新帐时，除将上年度的“本年预算拨款”明细帐的贷方余额全部转入本明细帐的贷方外，同时将上年度拨款完成的交付使用财产、应核销投资、应核销其他支出和转出投资以及上年交回的结余资金的借方余额转入本明细帐的借方。本明细帐按拨款来源对“预算拨款”和“自筹资金拨款”组织明细核算。

“基建拨款——预收下年度预算拨款”明细科目。核算建设单位本年内收到预算拨入的下年度基建拨款。本明细帐的贷方登记年度内收到的下年度预算拨款；下年初建立新帐时，将本明细帐的上年贷方余额全部转入“本年预算拨款”明细帐的贷方。

“限额存款”科目。核算上级拨入存在建设银行的拨款限额。它是“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明细帐的备抵调整科目。“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帐的贷方余额减去“限额存款”帐的借方余额，其差额即为本年预算拨款支出数，即本年实际取得的预算拨款。借方记拨入的拨款限额，退回和年终注销的拨款限额用红字记借方；贷方记支用的拨款限额，余额表示尚可支用的拨款限额。

7. “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明细科目，在年终拨款限额注销的情况下，其平时和年终的贷方余额有哪些异同？

“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明细科目平时的贷方余额反映建设单位收到的预算拨款限额累计数。在年终拨款限额注销的情况下，因该明细帐的贷方余额已冲减“限额存款”帐的借方余额，所以年终本明细帐的贷方余额反映建设单位当年预算拨款的实际支用数。

8. “限额存款”科目的性质、特点及其核算内容是什么？

“限额存款”属于资金占用类的科目。用来核算财政部门或上级拨入存入建设银行的拨款限额。它是“基建拨款——本年预算拨款”的备抵调整科目。借方记收到的拨款限额，退回和年终注销拨款限额时，用红字记入借方，贷方记支用的拨款限额，余额表示在建设银行拨款户尚未支用的拨款限额。“限额存款”帐年终余额一般注销。限额存款虽不是货币资金，但建设单位有了限额存款就可以按规定支用款项。

9. 简述“限额存款”与“银行存款”的区别与联系。

“限额存款”与“银行存款”同属资金占用类科目，都具有“存款”的基本含义，即可以在其“存款”的数额内按规定支用款项，在会计核算上也有许多相似之处。然而它们反映的经济内容并不相同，存在着以下重要区别：（1）“限额存款”是限制拨款的额度，类似于用款指标；“银行存款”则是存入的货币资金。（2）“限额存款”的余额，财政或主管部门可根据需要收回；而“银行存款”的余额，财政或主管部门无权调用。（3）“限额存款”余额

年终一般注销（由财政部门决定）并办理“签证”手续；而“银行存款”年末结余结转下年；只核对帐目并不办理“签证”手续。

#### 10. 怎样组织资金转帐方式拨入的预算拨款的核算？

为了核算主管部门转帐拨入的进口成套设备和有关费用，建设单位应设置“基建拨款”科目及“本年进口设备转帐拨款”和“以前年度拨款”明细科目，同时设置“器材采购”、“待摊投资”和“应核销投资”科目组织核算。

为了核算主管部门从本系统其他建设单位转帐拨入的器材，建设单位应设置“基建拨款”及“本年器材转帐拨款”和“以前年度拨款”明细科目，同时设置“库存设备”、“库存材料”和“材料成本差异”科目组织核算。

为了核算用资金方式拨入的煤代油专用基金拨款，建设单位应设置“基建拨款”及“本年煤代油专用基金拨款”和“以前年度拨款”明细科目，同时设置“银行存款”科目组织核算。

为了核算其他预算内拨款，建设单位应设置“基建拨款”及“本年其他拨款”明细科目，同时设置“建筑安装工程投资”、“银行存款”等有关科目组织核算。

#### 11. 进口成套设备国外和国内需支付哪些费、税？

主管部门进口成套设备的费用包括国外和国内两部分。国外付款包括设备原价、国外设计及技术资料费、技术保密费、专利费、延期付款利息；国内费用包括关税、工商税、保险费、海运费、银行手续费和外贸部门手续费等。其中设备原价和国内“两税四费”直接进入进口设备的采购成本；其他各费用应先计入“待摊投资”科目，然后再分摊进入有